

证券代码：870812 证券简称：赛富电力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赛富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申请借款，币种人民币，金额不超过三千万元，期限一年，融资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的借款金额、借款期限以及利率等以公司与银行实际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公司的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担保，股东伍文生、广西合纵电力中心（有限合伙）无偿提供信用担保，股东伍文生以持有的赛富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无偿提供质押担保，具体内容以签订的质押、担保合同为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申请办理续贷质押借款相关事宜并接受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章程》第七十七条、《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八条的相关规定，“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予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故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广西合纵电力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南宁市良庆区五象大道西段 665 号南宁五象新区环球金融中心项目 T1 总部办公楼二十层 2001 号

注册地址：南宁市良庆区五象大道西段 665 号南宁五象新区环球金融中心项目 T1 总部办公楼二十层 2001 号

注册资本：2112198 元

主营业务：对电力行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伍文生

实际控制人：伍文生

关联关系：持股 5%以上的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伍文生

住所：广西桂林市叠彩区中山北路 113 号 4 栋 4-1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 定价依据

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且公司未提供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且公司未提供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申请借款，币种人民币，金额不超过三千万元，期限一年，融资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的借款金额、借款期限以及利率等以公司与银行实际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公司的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担保，股东伍文生、广西合纵电力中心（有限合伙）无偿提供信用担保，股东伍文生以持有的赛富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无偿提供质押担保，具体内容以签订的质押、担保合同为准。

具体条款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签署的合同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是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业务长远发展和持续稳定经营。公司能按时偿还历次银行借款，合理利用财务杠杆有利于公司增强经营实力。故本次借款具有合理性及必要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关联方无偿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是支持公司发展的行为，有利于公司取得授信，推动生产经营。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上述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把握市场机遇。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

《赛富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赛富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13日